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（函）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0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3)本字第194號

主旨：請會員旅行社向領隊及旅客宣導，外交部駐汶萊代表處電報說明汶萊政府已實施回教刑法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3年5月21日觀業字第1033001856號函轉外交部103年4月28日亞太(103)字第1030683號轉電函辦理。
2. 據上開來函，汶萊政府已全境實施回教刑法，其適用對象擴及外籍人士，請向帶團領隊及預定前往當地之旅客宣導，避免誤觸相關法規。

理事長 **沈奉立**